

广东省地方标准

广东省城际铁路运营管理细则

编制说明

主编单位：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参编单位：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城际铁路运营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目录

一、概述.....	3
(一) 项目研究的必要性.....	3
(二) 项目研究的目的及意义.....	3
二、任务来源.....	4
三、遵循的原则和编制依据.....	4
(一) 编制原则.....	4
(二) 编制依据.....	5
四、标准编制过程.....	5
(一) 工作进度安排.....	5
(二) 前期工作.....	5
(三) 大纲编制.....	5
(四) 初稿审查.....	6
五、主要条文说明.....	6

一、概述

（一）项目研究的必要性

根据《广东省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十四五”发展规划》，广东省“十四五”将围绕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和“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加快形成以粤港澳大湾区为中心，汕头、湛江、韶关为极点，轴带支撑、多向联通的综合交通布局，城际铁路运营里程将由476公里（2020年）增加至800公里（2025年），城际铁路已逐步进入快速发展期。

随着城际铁路运营里程的不断增加，一方面，广东省已开通运营以及在建的珠三角城际线路将逐步由省方委托给地方铁路运输企业自主运营；另一方面，城际铁路运营管理的规范及要求与城市轨道交通、铁路的运营管理均存在一定区别，全国范围内尚无权威性的城际铁路运营管理指导性文件，对各地方铁路运输企业的运营管理进行统一规范要求。因此，为进一步规范广东省城际铁路的运营管理，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省交通厅于2021年9月指定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城际铁路运营有限公司作为《广东省城际铁路运营管理细则》参编单位，开展该行业标准的研究和制定。

（二）项目研究的目的及意义

1. 顺应广东省城际铁路高质量发展需要

国家发改委于2020年对粤港澳大湾区城际铁路建设规划进行了批复，按照规划，大湾区将实施13个总里程约为800公里的城际铁路项目。为顺应广东省城际铁路的快速发展，并为地方铁路运输企业有序开展城际铁路运营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指导，亟需制定一个权威性

的城际铁路运营管理指导性规范作为广东省城际铁路运营管理标准。

2. 规范地方铁路运输企业城际铁路的运营管理工作

广东省城际铁路现有管理体系中尚无对运营管理的相关要求，地方铁路运输企业结合自身辖内的城际铁路线路特点开展运营管理工作，不利于行业的管理。所以有必要借鉴城市轨道交通、铁路成熟的运营管理经验，系统梳理城际铁路的运营管理要求，研究共性和差异点，建立系统、全面、统一的广东省城际铁路运营管理细则，指导地方铁路运输企业开展的运营管理工作和新线筹备工作。

二、任务来源

2021年10月，广东省交通运输厅组织申报2021年第二批交通运输领域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省厅提出，根据广东省城际铁路运营管理需要，需提报《城际铁路运营管理规范》编制项目，由省厅主导，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广东城际运营有限公司作为参与单位，我司按照省厅要求，编制并提报任务立项书。2022年1月，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下达2021年第二批广东省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明确《城际铁路运营管理规范》编制项目纳入计划内，我司联合其他参编单位按计划推进标准编制工作。根据专家意见，项目名称后调整为《广东省城际铁路运营管理细则》。

三、遵循的原则和编制依据

（一）编制原则

为规范广东省城际铁路运营管理，明确运营管理各项环节的基本要求，特制定本细则。

（二）编制依据

《铁路运输企业准入许可实施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

《城际铁路设计规范》

《铁路旅客运输安全检查管理办法》

《铁路旅客运输服务质量标准》

《广东省铁路安全管理条例》

《广东省铁路安全管理条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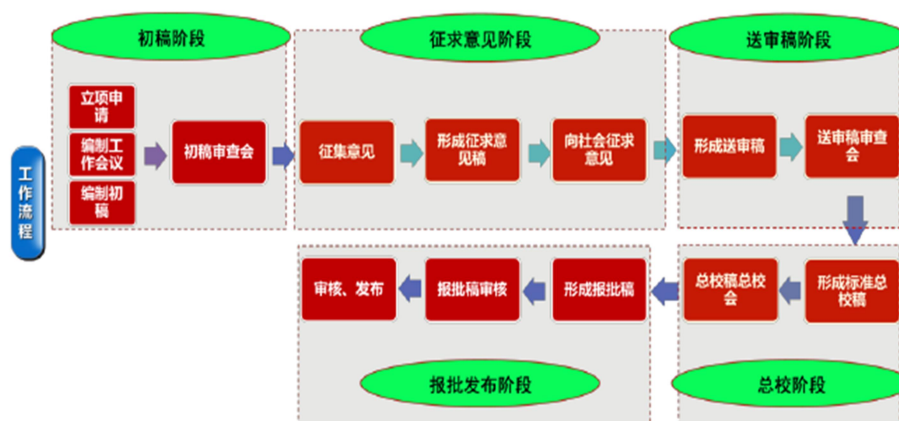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城际铁路运营管理的办法》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城际铁路客运组织与服务管理办法》

四、标准编制过程

（一）工作进度安排

本项目的编制共分为五个阶段开展。分别为初稿阶段、征求意见阶段、送审稿阶段、总校阶段、报批发布阶段。目前已完成初稿编制及专家评审，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了修改，形成征求意见稿。



（二）前期工作

充分总结城际铁路运营管理工作经验，为本细则编制奠定了基础。

（三）大纲编制

2022年5月，完成了《广东省城际铁路运营管理细则》大纲、各章节内容编制，并通过内部审查。

（四）初稿审查

1. 初稿审查情况

2023年4月26日，省标委会铁路运养分会组织召开了《广东省城际铁路运营管理细则》（初稿）审查会，邀请了行业内6名专家进行评审。专家组认为：《广东省城际铁路运营管理细则》（初稿）编制目的明确、整体架构完善，基本满足城际铁路运营管理细则编制要求。



2023年4月27日-5月31日，结合专家组意见对细则进行修改，并内部组织行业内专家开展了内部审查，形成了《广东省城际铁路运营管理细则》（初稿）。

2. 初稿意见及采纳情况

专家组共提出意见56条。其中，采纳意见45条，部分采纳10条，未采纳1条。

五、主要条文说明

本标准规定了城际铁路运营的总体要求，以及行车组织、客运服

务、车辆及车辆基地（包括动车所、车辆段、停车场等）、设施设备、人员和安全管理等方面的基本要求。

主要内容如下：

（一）阐明本标准的适用领域及范围。

（二）列明本标准所引用的文件清单。

（三）规范本标准涉及的名词术语。

（四）阐明本标准遵循的基本原则、基础性工作等内容。

（五）对城际铁路运营管理工作中的行车组织基本要求进行规定，明确运营调度指挥、车站行车组织、车辆基地行车组织、列车驾驶等行车组织关键作业环节的运作规范。

（六）对城际铁路运营管理工作中的客运服务基本要求进行规定，明确客运管理、服务管理、票务管理、列车服务、应急服务等客运服务关键作业环节的运作规范。

（七）明确车辆以及车辆基地的运作管理的基本要求。

（八）对城际铁路运营管理工作中的设施设备管理基本要求进行规定，明确土建设施、信号、通信、供电、给排水、客运设施设备等关键设备管理规范。

（九）对城际铁路运营管理工作中的人员管理要求进行规定，严格执行主要行车工种岗位准入制度，明确行车岗位人员的基本要求。

（十）对城际铁路运营管理工作中的安全管理要求进行规定，规范城际铁路运营企业安全教育、安全检查、消防管理、应急管理等工作，明确城际铁路运营企业应制定安全管理制度以及安全隐患管理制度。